附件2

党史中的廉洁故事

（部分）

回顾百年党史，中国共产党在团结奋斗中推进廉洁建设、营造廉洁风尚、弘扬廉洁精神，形成了崇廉尚廉的廉洁文化氛围，有力维护了党的先进性与纯洁性，夯实了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的思想根基，为我们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提供了强大的力量源泉。

**周恩来：“十条家规”**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，百废待兴，不少故乡亲友给身为总理的周恩来写信，要求进京做事，在新政府里谋得一官半职。周恩来十分反感这种任人唯亲的腐朽作风，认为新社会不能搞旧社会的裙带关系。为此，他专门召集身边亲友开了一个家庭会议，并定下了著名的“十条家规”：

一是晚辈不准丢下工作专程来看望他，只能在出差顺路时去看看；

二是来者一律住国务院招待所；

三是一律到食堂排队买饭菜，有工作的自己买饭菜票，没工作的由总理代付伙食费；

四是看戏以家属身份买票入场，不得用招待券；

五是不许请客送礼；

六是不许动用公家的汽车；

七是凡个人生活上能做的事，不要别人代办；

八是生活要艰苦朴素；

九是在任何场合都不要说出与总理的关系，不要炫耀自己；

十是不谋私利，不搞特殊化。

侄儿周尔辉的父亲是烈士，周恩来将其接到北京抚养。当时北京办有干部子弟学校，是专门培养烈士、高级干部子女的。但周恩来没有让周尔辉上这样的学校，而是让他到普通的二十六中学住校学习，还特意嘱咐无论是领导谈话、填写表格，还是同学交往，千万不要说出与他的这层关系。后来，周尔辉在北京钢铁学院任教，1961年结婚，学院领导帮助他解决了夫妻分居的难题，把他爱人从江苏淮安调到学院子弟小学任教。周恩来知道后批评道：“这几年遭受自然灾害，中央调整国民经济，北京市大量压缩人口，国务院也正在下放、压缩人员，你们为什么搞特殊化，不带头执行？”邓颖超也从一边给侄儿、侄媳做工作：“伯伯是抓压缩城市人口工作的，他要带头执行这项政策。”在周恩来夫妇的耐心说服下，侄儿、侄媳一起调回了淮安工作。周恩来说过，我自己没有孩子，但要教育侄子侄女走自己这一条路。

**陈毅：“管住自己”**

1934年10月，中央红军主力开始长征，陈毅和项英率部留在中央革命根据地坚持斗争。当时条件极其艰苦，作为领导人，陈毅和项英每人保管着一些金子，陈毅深知这些钱的重要性，保管极为精心，随时缠在腰间。可是到了夏天，因衣服单薄，腰部所缠的金袋凸出来了，陈毅觉得不安全，怕给党造成损失，他把机关人员和队伍集合起来，金条、银元、钞票全部摆到桌子上，对大家说：“这是党的经费，党要我们保管，我们从来没有乱用过一分钱。发展党的事业，要靠这笔钱；发展部队，也要靠这笔钱。现在，形势越来越有些紧张，我们有责任通知大家，万一我们牺牲了，尸首可以不要，钱无论如何要拿走，这是党的钱，不能落入敌人手里。”后来，陈毅把这笔经费全部分给信得过的同志保存，自己没留一分钱。我党执政初期，陈毅同志任上海市第一任市长时，部队一名执行公务的干部打了阻拦其闯红灯的旧警察。陈毅得知后，把这个干部叫到自己办公室，狠狠地批评了一通：“军管、军管，一是管制敌人，二是管理百姓，三是管住自己。”过后，他又补充说：“前两条好办，最难的是管住我们自己。”

**罗荣桓：生活不要特殊化**

罗荣桓元帅经常告诫家人，一个革命者想的应该是为人民多做一些有益的事情，不能因为地位不同了、身份变了，要求额外的照顾和特殊的享受，搞特殊化。在生活中，罗荣桓常常通过一些身体力行的细节来教育子女。1947年7月，罗荣桓从莫斯科治病回到哈尔滨，全家被安排住在市区一处很宽敞的独立庭院里。他多次向有关部门提出将这处庭院挪作公用，自己另找一处房子住。

一次，罗荣桓到时任东北民主联军政治部主任谭政家去，见他家住的是一处二层小楼，就跟他说：“跟你们搭个邻居怎么样？你家住楼上，我们住楼下。欢迎吗？”谭政起初还以为是句玩笑话。但没过两天，罗荣桓一家却真的搬来住了。罗荣桓对家人说：“住的房子大小，看来是不起眼的事情，但我们是党的干部，要时时想到生活在基层的人民大众，不能官越做越大，住的楼越来越高。”罗荣桓还说：“生活不要特殊化，一味追求舒适的生活，讲究吃穿，贪图享受，就要变坏的。”

1963年12月16日，罗荣桓在弥留之际嘱咐爱人：“我死以后，分给我的房子不要再住了，搬到一楼的房子去，不要特殊。”他还交代子女说：“我没有遗产留给你们，没有什么可以分给你们的。爸爸就留一句话：坚信共产主义这一伟大真理，永远干革命。”罗荣桓没有什么遗产留给子女，但是给子女甚至全党留下了不可估量的精神财富。

**陈云：不能给自己盖房子**

陈云一家原先住在北京市北长街上，房子受到地震影响出现了开裂，被定作危房。当时计划翻修一下，设计和预算都已到位，但在最后时刻，陈云告诉身边人：“这件事不能做，我不能给自己盖房子。”最终，工作人员用铁管子在陈云办公室搭起一个防地震的架子，上面铺着厚木板。陈云就在这个“铁框框”里坚持办公，直到很长一段时间后才搬至中南海。

同时，陈云也严格要求家人、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，要他们“以普通劳动者身份自居，不搞特殊化”。新中国成立初期，陈云担任中财委主任，夫人于若木也在中财委机关工作。于若木本来完全可以搭乘陈云的汽车上下班，但她一直坚持骑自行车去机关，没搭过一次车。陈云对自己和家人的严格家风可见一斑。

**毛泽民：“红色大管家”，不乱花一个铜板**

毛泽民是红色财经的奠基人，1931年担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银行行长。毛泽民长期执掌财政大权，始终廉洁奉公，一尘不染，他常说：“不能乱花一个铜板，领导干部要带头艰苦奋斗。我们是为工农管钱，为红军理财的，一定要勤俭节约！”他从不搞特殊，就连他的兄长、临时中央政府主席毛泽东前来视察时，他也绝对不用公费招待，有时仅是一杯白开水而已。

有一次，方志敏的胞弟、中共黎川中心县委书记方志纯，招待省委检查工作的领导吃了-碗米粉肉，到财务报账时，毛泽民坚决不同意，并严肃指出：“现在是战争时期，我们不能乱花一个铜板，领导干部更要带头艰苦奋斗，不应该用公款招待。”他对方志纯说：“志纯同志，这笔钱要从你自己的伙食费中报销！”

在毛泽民的率先垂范和严格要求下，苏区国家银行从未发生过贪污盗窃和行贿受贿案件。可见，当年的苏维埃政府被称为历史上空前廉洁奉公的政府，是言之不虚的。

**刘启耀：背着金条乞讨，也从未动用公款分文**

1935年的宁都突围战中，时任中央执行委员、江西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刘启耀打游击时负伤，满身是血，不省人事，战友将他推入死人堆中，拿起他的驳壳枪和证件想把敌人引开，却不幸牺牲。当时，昏迷的刘启耀深夜被寒风冻醒，拼命找到原来藏身的山洞，取出掩埋在乱石中褡裢包裹里的党的经费——13根金条和一些银元首饰。伤愈后，他和游击队失去了联系，他化妆成乞丐想往湖南方向追赶西移的主力红军，但湘赣边境敌人岗哨林立，盘查甚严，他只好隐姓埋名，在遂川、万安、泰和一带漂泊流浪，喝溪水讨饭吃，躺破庙里休息，吃尽了苦头，身体非常虛弱甚至饿晕在路边，都未曾动用公款分文。

1937年1月，成立江西临时省委，刘启耀当选为临时省委主席。正当大家为今后的活动经费发愁时，刘启耀撩开他的破衣烂衫，将那包金银拿了出来。会上的同志都惊呆了，谁也不会想到，瘦骨嶙峋、疾病缠身的刘启耀多年来竟然一直背着金条乞讨！

**邝任农：守着满粮仓，却把自己饿成了皮包骨**

1928年，邝任农投身于粤赣边的农民暴动洪流中，后来他所在队伍编入红35军，他被任命为军需处长。“

饿了后方不能饿前方，我们少吃一顿就可以省出一顿来供给大前方”，红军筹集粮食困难，于是他带头与后勤部队的战士把口粮压减，他带领的后勤保障部，虽守着粮仓，但每个人却面黄肌瘦，尤其是他，饿得皮包骨头。

红三军团过草地时，邝任农负责为部队筹粮。为使部队有粮吃，他把自己的“最后救命粮”也分给部队，以至于来到草地边缘时，他的米袋一无所有。

邝任农因为几日没吃饭，病倒了，同志们感到非常心痛，拿来了他们缴获的火腿，结果遭到了他的一顿痛骂：“我们的坚持是为了什么，为了革命的最终胜利，三顿五顿不吃算不了什么，有多少战士曾经牺牲在前方战场，我现在还死不了，还能坚持。”最后，他让战士把缴获的火腿送到了前线部队。

**钱学森：心怀祖国奉献毕生**

1938年，27岁的钱学森在美国获博士学位，新中国刚刚成立，百废待兴，远在美国并在科学事业上已颇具建树，完全可以享受到优厚的待遇。可是他却不顾重重阻挠，历经5年的波折，终于在1955年回到祖国。1958年，当他看到从农村考进中国科技大学力学系的孩子，连买把尺子的钱都没有，便将自己《工程控制论》的稿费捐出来，专门买些学生们的学习用品；1962年，国家 “三年自然灾害”时期，他又将自己《物理力学讲义》、《星际航行概论》的3000多元稿费作为党费上缴给组织；1978年，他将组织上为父亲落实政策补发的一笔钱，同样交了党费；1994年，他获得“何梁何利基金优秀奖”，他连支票看都没看，就写了一份委托书，将这笔高达100万元港币的奖金，捐给了我国西部的治沙事业。

正如一位记者同行所说，金钱、名誉、地位，在钱学森这里，都没有生存的市场。回顾钱学森的一生，他把自己的知识和智慧全部无私地奉献给了他的祖国和人民，以及人类发展事业。他用一生抒发着自己的家国情怀，践行着自己的理想信念，为自己许下的诺言奋斗终生。他身上所体现的爱国主义精神、科学精神、无私奉献精神，将激励中华儿女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不懈奋斗。

**焦裕禄：艰苦朴素、廉洁自律不搞特殊化**

焦裕禄同志从贫苦娃到县委书记，始终保持着劳动人民的本色，他将职权看作是为人民掌权，将职位看作是为人民服务的岗位，严于律己，严格要求子女，形成了独特的家风。

1963年初的一天，夜已经很深了，焦裕禄还在灯下看文件。大儿子焦国庆从外面回来，愉快地告诉父亲：我刚刚看了戏。焦裕禄问：“谁给你买了票？”国庆说：“我一说自己是焦书记的儿子，检票的叔叔就放我进了门”。焦裕禄眉头一皱，心想：这么小的孩子，就以干部子弟的身份看“白戏”，于是严肃地问道：“国庆，你看戏不买票对吗?”国庆说：“我是小孩，没人在意。”焦裕禄说：“年龄小就知道占公家的小便宜，长大了就会贪大便宜，这是很危险的！演员唱戏，是一种很辛苦的劳动，看白戏是一种剥削行为！”国庆听爸爸口气严肃，知道了问题的严重性，表示自己再也不去看“白戏”了。焦裕禄从自己兜中掏出了两角钱，交给了国庆，语重心长的教导说：“从小就要养成公私分明、为人民服务的好品德，不要以为爸爸是书记，就要搞特殊。明天把钱送给检票的叔叔，向他承认错误。”此后，焦裕禄又经过深入思考制定了《干部十不准》文件。

焦裕禄的大女儿焦守凤初中毕业了，全家人都为家中有了一个初中毕业生而感到高兴。听说县委书记的女儿毕业了，有许多人来介绍工作。有人说小学教师有缺额，有人说邮电局招收话务员，而焦裕禄却亲自把守凤送到酱菜厂劳动。在河南医学院附属医院住院时，他的大女儿守凤到医院里看他。他叫着守凤的小名深情地说：“小梅，你参加工作了，爸爸没有什么送给你，要遵守劳动纪律，严格要求自己，努力工作。家里的那套《毛泽东选集》留给你，那里面毛主席会告诉你怎么做人，怎么工作，怎么生活......”

对于焦裕禄的儿女们来说，记得最清的一句话，就是父亲“千万不要搞特殊”的要求。

**王进喜：公家的东西一分也不能沾**

王进喜是大庆油田石油工人，著名全国劳动模范。他率领大庆油田1205钻井队艰苦创业，打出了大庆第一口油井，为我国石油事业立下汗马功劳，被誉为油田“铁人”。王进喜的崇高思想、优秀品德也被高度概括为“铁人精神”。

王进喜从普通工人成长为中国工人阶级的光辉形象代表，始终对自己和家人严格要求，树立了勤政廉洁的公仆形象。“为党和人民当一辈子老黄牛”是他一生的追求；“公家的东西一分也不能沾”是他给自己和家人划下的红线；“常年不离身的工作服”更是他廉洁自律的体现。而这种廉洁自律精神也正是铁人精神的重要底色。

**孔繁森：一尘不染、两袖清风**

孔繁森同志，不但是一名优秀的共产党员，更是一位清正廉洁，克己奉公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好干部。他收留了三个震灾中认识的孤儿并担负起养育的重任。他的家境本来就不富裕，再加上每次下乡总要接济生活贫困的藏族群众，有时不到半个月，工资就所剩无几。在领养了三个孤儿后，孔繁森同志在经济上更加拮据。

为了不让孩子们跟着他受苦，他悄悄地来到了西藏军区总医院血库，要求献血。护士认为他年纪已大，不适合献血，他就恳求护士：“我家里孩子多，负担重，急需要钱，请帮个忙吧！”护士见孔繁森如此恳切，只好同意他的请求。他先后献血900毫升，共收取医院按规定付给的营养费900元，都用于生活补贴。

1993年，妻子到西藏探亲，去的路费由自己筹措。由于看病，妻子将返程的路费花光，只好向孔繁森要钱，他东挪西借才勉强凑了500元，而回程机票当时是每个人800元。妻子不忍心让丈夫为难，就自己找熟人借了一些。回到济南后，他妻子去看上大学的女儿，女儿一见面就对妈妈说：“学校让交学杂费，我写信给爸爸，爸爸让我跟您要。”他妻子一听，眼泪刷刷的流了下来---自己身上剩下的钱，连买回家乡聊城的车票还不够，哪里还有钱给女儿交学费！

孔繁森见不得老百姓受苦，在乡下，只要遇到困难人家，他总是习惯地掏掏口袋，有多少钱就全数送给；在天寒地冻的季节，他看到老百姓穿得单薄，马上将毛衣毛裤脱下来送给百姓。在墨竹贡卡地震灾区，他一路上的衣服几乎送完了，零下28摄氏度，他只穿着一件衬衣外加风衣，返回途中，司机开大暖气，他还是冻得哆嗦。援藏十余年，孔繁森究竟送给藏族同胞多少钱、多少药、多少衣物，没人能统计出来。他把工资中的相当大一部分用于帮助有困难的群众，平时根本就没有攒下几个钱。他给群众买药，扶贫济困时出手大方，少则百十元钱，多则上千元。他因车祸牺牲后，人们在他的遗体上找到的现金只有8元6角，在场的每个人都流了泪。